



证券代码:300083

证券简称:劲胜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4

##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第一次监事会于2011年3月26日在公司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1年3月14日分别以电话、电子邮件或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乐嘉隆先生主持，经过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全体监事的过半数选举乐嘉隆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二届监事会相同。

经表决：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票通过。

乐嘉隆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11年1月10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和公司网站发布的《第一届第十次监事会决议的公告》。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和公司网站刊登的《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中的相关内容。

经表决：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经核查认为：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0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经表决：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根据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 2010 年度审计报告，我公司（仅指母公司）2010 年度实现税后净利润 75,265,490.62 元。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7,526,549.06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的利润连同上年末的未分配利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60,507,208.03 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885,520,199.88 元。

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000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5 股并派 2 元（含税）现金红利；同时，拟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分配预案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经表决：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经核查认为：《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载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和公司网站的公告。摘要内容将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经表决：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经核查认为：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健全，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在业务经营和管理各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的《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经表决：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票通过。

####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经核查认为：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经表决：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票通过。

####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经核查认为：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公司之前的审计工作中，工作严谨、客观、公允、独立，体现了良好的职业规范和操守，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同意公司续聘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

经表决：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劲胜通信电子精密组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经核查认为：公司将消费电子精密结构件技改扩建项目和研发中心技改扩建项目募集资金中用于购买的东府国用（2008）第特340号的土地使用权人由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转让给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外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经评估后将以增资的方式进行。同时，公司经过讨论决定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外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由贰亿元人民币变更为贰亿肆仟陆

佰万元人民币。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劲胜通信电子精密组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并未实质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

经表决：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全票通过。

特此公告。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 0 一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八 日